

##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8,500,653.42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96,489,988.89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%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9,648,998.89元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55,939,034.13元；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27,306,911.34元。

结合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，为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并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8,829,54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5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41,824,431.00元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.5股，共计转增125,473,293股，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404,302,833股（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登记为准）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## 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## 三、其他说明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分配政策，满足相关要求和规定。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，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30日